

《圣言盛宴》使徒行传

第 79 讲 亚基帕王访问凯撒利亚（徒 25:13-27）

徒 25:13-27：“过了些日子，亚基帕王和百妮基来到凯撒利亚，拜访非斯都。他们在那里住了好些日子，非斯都将保罗的案件向王陈述，说：‘这里有一个，是腓力斯留在监里的。我在耶路撒冷的时候，祭司长和犹太的长老把他的事禀报了，要求定他的罪。我回复他们，无论什么人，被告还没有和原告当面对质，没有机会为所控告的事申辩，就先定他罪的，这不是罗马人的规矩。及至他们都来到这里，我没有耽误，第二天就开庭，下令把那人提上来。控告他的人站起来告他，所控告的并没有任何我所预料的那等恶事。不过，有几样辩论是有关他们自己敬鬼神的事，以及一个名叫耶稣的人，他已经死了，保罗却说他是活着的。我对这些事不知该怎样处理，所以问他是否愿意上耶路撒冷去，在那里为这些事接受审判。但保罗要求我留下他，要听皇上判断，我就下令把他留下，等我解他到凯撒那里去。’亚基帕对非斯都说：‘我也愿意亲自听听这个人。’非斯都说：‘明天你就可以听他。’第二天，亚基帕和百妮基大张旗鼓而来，与众千夫长和城里的显要进了大厅。非斯都一声令下，就有人将保罗带进来。非斯都说：‘亚基帕王和在这里的诸位，你们看这个人，他就是所有在耶路撒冷和这里的犹太人曾向我恳求呼叫，说不可容他再活着的。但我查明他并没有犯什么该死的罪，并且他自己也已向皇帝上诉了，所以我决定把他解去。论到这个人，我没有确实的事可以奏明主上。因此，我带他到你们面前，尤其到你亚基帕王面前，为要在查问之后有所呈奏。因为据我看，解送囚犯而不指明他的罪状是不合理的。’”

使徒保罗为了福音的缘故，多次受到敌人的攻击、谋害，多次徘徊在生死边缘。经过无数次冤枉，无数次毁谤，无数次下监狱的经历，想必早已经身心疲惫，若不是依靠着上帝所赐予的胆量，还有坚定的信念，恐怕很难撑得过去。上一课我们进入到徒 25 章中间的部分，非斯都接纳了犹太人的建议，有意把保罗带到耶路撒冷接受审判。可是保罗在隔天坐堂的时候，坚持自己是无罪的，并没有对犹太人行过任何不义的事情，一切的控告都是不实的。保罗拥有罗马公民的身分，于是，他向非斯都表示要上诉凯撒，上诉罗马皇帝，给自己讨回公道，坚决不愿意被提到耶路撒冷，接受犹太人不公义的审判。于是保罗的一个身分，使他脱离了敌人的控制范围，上帝再一次以奇妙的大能拦阻了犹太人想杀害保罗的诡计。今天的查考将会出现两个身分尊贵的大人物，面对这两位新的听众，保罗会如何把握传讲福音的好机会呢？

今天查考徒 25:13-27，题目就是亚基帕王访问凯撒利亚。

凯撒利亚有新的总督，所以是进入一个最高层的两位，一个是非斯都，罗马的总督管理犹太地区，现在犹太人的王亚基帕来访问他，应该是外交上的礼节。能想象到一个画面，就是很盛大，然后左右两旁有骑马的士兵，罗马的兵等等，所以这个场面很隆重。

先看几节经文，然后看看亚基帕、非斯都讲了什么话？徒 25:13-22：“过了些日子，亚基帕王和百妮基来到凯撒利亚，拜访非斯都。他们在那里住了好些日子，非斯都将保罗的案件向王陈述，说：‘这里有一个，是腓力斯留在监里的。我在耶路撒冷的时候，祭司长和犹太的长老把他的事禀报了，要求定他的罪。我回复他们，无论什么人，被告还没有和原告当面对质，没有机会为所控告的事申辩，就先定他罪的，这不是罗马人的规矩。及至他们都来到这里，我没有耽误，第二天就开庭，下令把那人提上来。控告他的人站起来告他，所控告的

并没有任何我所预料的那等恶事。不过，有几样辩论是有关他们自己敬鬼神的事，以及一个名叫耶稣的人，他已经死了，保罗却说他是活着的。我对这些事不知该怎样处理，所以问他是否愿意上耶路撒冷去，在那里为这些事接受审判。但保罗要求我留下他，要听皇上判断，我就下令把他留下，等我解他到凯撒那里去。’亚基帕对非斯都说：‘我也愿意亲自听听这个人。’非斯都说：‘明天你就可以听他。’”

内容看到亚基帕王来到了凯撒利亚，18节留意到这个字很特别，18节的最后非斯都说：“并没有我所“逆料”的那等恶事。”一般我们会想是“预料”，这里使用这个逆转的逆。一般会用意料，就是不跟我所想的一样，逆料这个是很特殊的用词。

首先一起也观察、讨论必须要认识清楚亚基帕王是谁？他跟新约圣经出现的哪几个王有点关系，串联一下，使查经的人对这里25章出现的亚基帕王认识多一点。因为下一次也就是26章，保罗要提出来公审分诉的时候，就是为了他。所以亚基帕王，之前去搜查一下，网上也可能有资料或者相关的学者有资料，找到有介绍的。亚基帕王他的祖父跟父亲也是我们非常熟悉的君王，大希律王就是在耶稣出生的时候的那个希律王，就是现在这个亚基帕王的曾祖父，是他爷爷的爸爸。耶稣基督出生记载在太2章那个很坏的大希律，也在这一章介绍他离开世界的。有亚基帕王一世，一世就是亚基帕王的爸爸。在徒12章分别记载了希律亚基帕王一世杀死了使徒雅各，而他自己却被虫咬死的。大希律就是今天的主角的曾祖父，是在太2章出现，在太2章死。他的爸爸是在徒12章出现做坏事情杀人，也在徒12章死，而且死得很惨。对亚基帕王二世有了认识，他的爸爸是在徒12章出现，他的曾祖父是在太2章出现。

这位女士百妮基她的生平，可以看到她总共有两段婚姻。首先她就是亚基帕一世的女儿，在徒24章提到的土西拉是她的姐姐，就是腓力斯的夫人。百妮基在十三岁的时候她已经结婚，而且她结婚的对象是她父亲的兄弟，也就是她叔叔。不过他们结婚七年之后，第一任老公就去世了，她就回到家，跟她的兄长就是这个亚基帕住在一起，然后改嫁了，改嫁给一个西西尼王，结婚三年。可是她逃跑了，再一次回到她兄长那里去了。第二段婚姻结束了，后来到主后七十年，有一位罗马大将提多出现，但她没有跟那个提多结婚，可能是家里人反对。最终第三次回到她兄长身边，就是亚基帕王。所以徒25:1他们两个一起出现，背后可能的历史跟背景是很丰富的，今天的亚基帕王在历史里面被称为是第二世。

进入经文15-16节，总督非斯都向他讲什么？非斯都看到亚基帕王来到这里，第一件事情就是做外交上的报告。先问安，然后再告诉他一件事情，说这里有一人就是保罗，在他那边已经被监禁了很长的一段时间，但是前任总督腓力斯没有处理好。现在非斯都到了凯撒利亚当官长的时候，就听到保罗被拘禁是跟犹太的祭司等出现了些宗教上的矛盾，所以非斯都把这些事情都全部告诉刚刚来的亚基帕王。他告诉亚基帕王的时候，问题重点就是保罗这一位被羁押的嫌疑犯，他的罪名是什么？首先看17-19节，看到他说保罗是无罪。现在讲的无罪是从徒20章一直到这里的一个主线，保罗是无罪，不同的人都没有找到保罗的罪。但是保罗应该是有问题，不然他就不会在监狱。保罗的问题是什么？之前的罪名是引起轰动；现在这个总督说他的问题是关于耶稣基督复活。而耶稣基督复活是犹太的祭司长，犹太的领袖所反对的，不能接受的。所以基本上是一个和犹太人有关的宗教问题，是犹太人他们自己敬鬼神的事，是宗教事件。而保罗不是一个有罪的人，完全没有犯罗马当时的律法。然后，非斯都自己下了一个结论是20节：这些事当怎样究问，他的心里作难。在这句话里面非斯都很坦白。所以就问保罗，愿不愿意上耶路撒冷，为什么上耶路撒冷呢？我猜想他不一定是完全要推卸责任，而耶路撒冷的那些祭司长可以判断，这个是保罗不想做的事，而且做政治领袖的他大概也知道保罗会牺牲。他选择利用犹太公会的人，是你们自己的事情，别来我这里。

但是这次看了他心里作难，结果非斯都说他希望保罗能够有机会来审断。22 节：“亚基帕对非斯都说：‘我也愿意亲自听听这个人。’非斯都说：‘明天你就可以听他。’”

我们仔细留意 20-22 节，非斯都将保罗的案情比较客观的向亚基帕王讲出来后，亚基帕王便主动想参与到案件的审问中。当然总督提这件事情，这是一个大的案子。对于犹太社会的宗教问题，因为当事人保罗又是罗马籍，又拖延了两年在监狱里面，不能够判决，外面的人因为传统社会也没有报纸、媒体，所以保罗很冤枉的拖了两年，现在有新任总督跟亚基帕王二世谈话的时候，亚基帕王愿意来听一听。

这样来到第二天，他们要执行的时候，这一段经文是在使徒行传里面很特别的，就是保罗要提堂被审问的时候，经文所描述的很详细的一段，从 23-27 节，仔细留意来看一看，作者怎么样描写，我们从原汁原味来揣摩一下。

23-27 节：“第二天，亚基帕和百妮基大张旗鼓而来，与众千夫长和城里的显要进了大厅。非斯都一声令下，就有人将保罗带进来。非斯都说：‘亚基帕王和在这里的诸位，你们看这个人，他就是所有在耶路撒冷和这里的犹太人曾向我恳求呼叫，说不可容他再活着的。但我查明他并没有犯什么该死的罪，并且他自己也已向皇帝上诉了，所以我决定把他解去。论到这个人，我没有确实的事可以奏明主上。因此，我带他到你们面前，尤其到你亚基帕王面前，为要在查问之后有所呈奏。因为据我看，解送囚犯而不指明他的罪状是不合理的。’”

这一段很详细的讲明亚基帕王要听保罗的申诉，保罗要见证的地方。发现他们这些长官都有一个共同点，像之前看到徒 23 章的吕西亚，喜欢在内容里面暗示自己是一个很公义的官，不马虎，处理事情是很快，一点都不延迟的，这是罗马的官会有一些专业的情况。亚基帕王的出现就不简单，怎么不简单呢？23 节这里有一个大张威势而来，但是细节没有写，可能很多的兵，可能是很多的陪伴。现在是很清楚的总督做了一个开庭的引言，而且他们进行的场地是在公厅。

看徒 9:15，就讲到保罗蒙召，已经不在世界上的耶稣基督向保罗显现，这是一个非常特别的经历，保罗看到了复活的主。保罗被主耶稣选召，其中一句话就是 15 节：“主对亚拿尼亚说：你只管去。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人、君王和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。”现在主的这句话应验了，保罗要在外邦总督和一位王面前为主做见证。所以亚基帕王的出现很不简单。

这是主对亚拿尼亚说：你只管去！为什么？因为亚拿尼亚怕保罗。保罗是杀人的，抓信耶稣的人，是逼迫基督徒的。但是在 15 节的中间说：保罗是主所拣选的器皿。目的是什么？在外邦人和君王面前宣扬主的名。“外邦人和君王”在文法里面是两个授词。他在哪两类人？一个就是外邦人；另外一个就是君王。徒 9:15 在哪里应验呢？就在今天的讲的经文里面。所以 23 节：第二天，亚基帕二世和百妮基就有大张威势。大张威势就有国王的这种格调，也就是徒 9:15 所说的应验了。看使徒行传一直以来，都是 1 章跟 2 章前面所讲的应许都在后面应验。耶稣基督说：“圣灵降临降临在你们身上，你们就必得着能力，并要在耶路撒冷，犹太全地，和撒玛利亚，直到地极，作我的见证。”保罗现在还没有到罗马，但主耶稣会带领他到达当代的地极。

刚才讲外邦人跟君王，现在终于有君王了，因为 1-24 章还没有在君王面前，所以这次是使徒行传里第一次是保罗向君王诉说耶稣的事情。我们做一个应用：我们相信神的话必定应验，但是，我们要知道，我们的祈祷，祈求的这件事情是否合乎神的心意呢？如果你祈祷说我想要一千万元，你觉得神会应许吗？有可能他会，但是他会有另外一种安排，神的应许是

不缺乏。什么叫不缺乏？就是刚刚好，足够的。我们相信神的话必定应验，这是信心的操练。有一位导师说：每当你说阿们的时候，就代表你相信神应许了你，我们是相信神的话必定应验！